

# “真相”谁说了算？！

——京剧小剧场《卖鬼狂想》中观演共犯结构

邢本宁

《卖鬼狂想》是我受国光剧团邀请编写的京剧小剧场作品。题材选自曹丕《列异志》、干宝《搜神记》中皆有记载的六朝志怪《定伯卖鬼》，为三位京剧丑角陈清河、谢冠生、陈富国量身而作。在和导演宋厚宽共同构思之初，就决定在小剧场三面式舞台演出，利用这个“演员被观众集体包围”的场域，转化戏曲丑角游离于戏里戏外和即兴表演的特性，设计演员和观众互动。剧本将观众集体的反应设计于剧情之中，影响主角的判断，使观众与演员形成“共犯结构”。观众集体的意志成为推动剧情前进的关键，甚至集体促成主角死亡。企图逼使观众在大笑之余，感到震惊、困惑、内疚，进而思考。

《定伯卖鬼》记载了定伯骗鬼自己是鬼，与鬼结伴而行前往宛市，途中人背鬼没有重量，鬼背人气喘吁吁。鬼过河无声，人过河有声。定伯问明鬼最怕人的口水，到宛市前，捉住了鬼，向鬼变成的羊，吐了一口口水，使之无法再幻化变形，卖了一千五百钱。

这则记事表面上只有定伯和鬼两个角色，但实则还隐含了另一个角色——一位掏了一千五百钱买鬼羊的“买羊者”。无论曹丕或干宝，都没有交代谁买了这头鬼变成的羊……鬼没有重量，鬼变成的羊只怕也没有斤两，说不定人还瞧不见。这岂非一桩黑心商人卖假羊的买卖？（骗局？）这个疑问，成为我构思《卖鬼狂想》剧情和表演形式的起点——就剧情论，是怎么样的一人，在怎么样的状态下愿意掏一千五百钱买一头没重量，还瞧不见的鬼羊呢？我将买羊者设定为一位行贿考官失败，财迷心窍的落第书生。《卖鬼狂想》从《定伯卖鬼》故事的结尾写起，定伯向买羊者强力推销鬼羊，游说他只要买下羊，去宛市卖，价格翻上好几番，赚了钱就能贿赂考官，高中状元。

在表演形式上，如何表现这头羊？攸关戏能否成立。这头羊必须是“虚拟”的，才符合鬼羊没重量，且瞧不见的要求。对有观赏传统戏经验的观众来说，演员舞根鞭子，搭配相应的程序表演，口中称羊，羊就能立即成立，“认鞭为羊”不需要一个特别说明的过程。这种转化，说创新，更

不如说是转化皆由传统奠定于马鞭表演的基础，利用鞭子极丰富的表演传统，来说故事。

在《卖鬼狂想》中，“认鞭为羊”过程从戏开头就有相当篇幅，从定伯向买羊者推销鞭子羊起，本来买羊者不相信鞭子是羊，但设计定伯舞蹈并以数板的方式引导买羊者在观众集体地见证下，认可鞭子是羊，而开心地买下了鞭子羊。我有意地将观众集体设计为“认鞭为羊”过程中重要的一环，是最终认可鞭子是否是羊的“仲裁者”。观众成为推动戏剧行动前进的重要关键。

具体的情节和表演推展为，定伯舞着鞭子向买羊者推销羊，但此时买羊者并不接受戏曲舞台上“虚拟”的表现手法，不接受鞭子就是羊这个说法，拉着全场的观众当证人，反驳定伯：“在场的，只要有眼睛，都晓得这儿压根儿没有羊。”定伯不死心，继续推销，他告诉买羊者，这羊瞧不见，但是模得着。我写了一段词，让定伯领着买羊者在一答一唱间，边舞鞭子边摸出一头虚拟的羊：

定伯：两角尖尖朝着天。

买羊者：这是羊角。

定伯：再摸。

买羊者：一块软软大海绵。

定伯：这是羊肚。再摸。

买羊者：细细长长一天线。

定伯：我还雷达呢！这是尾巴！再摸。

买羊者：你左一捂，右一按

定伯：两颗羊眼咕溜咕溜转。

经过“摸羊”这段表演后，买羊者开始半信半疑，觉得羊应该真的存在。此时，定伯拿着鞭子向观众做最后的确认，大声问：“你们说这是羊不是羊？观众已经被摸羊的表演说服，也逗乐了，齐声答，“是。”再问，“你们说这头羊肥不肥？”观众又答，“肥。”

演员赋予了观众“诠释”鞭子是否为羊的权力，“真相”由观众说了算。此时，已经不由得买羊者不信鞭子是羊，而信以为真地，开心地买下了鞭子，兴高采烈地踏上

旅程,欲往宛市卖羊赚大钱。

这段定伯与观众的问答,相当程度是在本剧,原创定伯一角的演员陈清河,在这个规范的意义之内,临场随机视观众反应,即兴引导观众回答鞭子是羊。这段即兴的问答,其意义与传统的“活口”临场谐谑抓诨不尽相同,是推动剧情进行的有意设计。之后在香港、北京演出时,陈清河和传承版的演员陈元鸿也根据不同的时候状况,再和观众的互动中一再推敲精炼。

此时买羊者、定伯与观众的相互关系,有点类似《国王的新衣》中国王、裁缝师与群众的关系。国王虽然心中怀疑自己明明没有穿衣服,但裁缝师却说自己穿着一件全世界最美丽的衣服,而所有的群众也都这么说,也就真心相信了自己穿着华服。买羊者虽然怀疑手中的鞭子究竟为何,但是定伯说是头肥羊,在场的观众也都大声地认同,自然也就信了。戏走至此,观众已经不可能安静地待在第四面墙外,而成为戏中这桩买卖得以成交的“见证者”。观与演,已经形成了一个“共犯结构”。

剧情谐拟《定伯卖鬼》原记载,买羊者在前往宛市的途中也遇到鬼(此鬼生前为皇帝身边的傻优人,因说了真话,被皇上气得对他吐口水掩住口鼻而亡),并对鬼谎称自己是鬼,且是鬼中之鬼的阎王爷。买羊者与鬼结伴同行,人鬼一样互背,一样过河,鬼一样变成了羊,而且被买羊者吐了口水。这时买羊者带着两头羊来到宛市卖,一头是最初在观众认可下向定伯买的鞭子羊,一头是由饰演鬼的演员所扮演的真人羊。而全场观众则在买羊者和鬼的言谈中,被指为是宛市的群众。饰演定伯的演员陈清河则担任宛市的群众代表。

买羊者向宛市代表兜售鞭子羊,代表说瞧不见,哪儿有羊。买羊者说用摸的就能摸出羊,但代表懒得摸。买羊者转而想兜售瞧得见的真人羊,代表要求称重,买羊者遂念一句台词“一头羊儿化杆秤,秤头羊儿五千斤”,将鞭子转换为虚拟的杆秤来称真人羊。但鬼变成的真人羊,在虚拟的杆秤下,显得没有重量。代表遂指称买羊者是卖假羊的骗子,要求宛市的群众,全场观众一起来唾弃这个骗子。

《卖鬼狂想》在三面式的舞台演出,买羊者“被观众集体包围”着。宛市代表依序指挥每一面的观众唾弃买羊者,“我喊一、二、三,你们就对他吐口水,喊呸。”观众兴奋无比地遵循指挥,将买羊者视为骗子,对他喊“呸”吐口水。买羊者被众人的口水淹没,口鼻被掩,断气身亡。

观众集体成为使买羊者惨死的“共犯”。当初,是观众



《卖鬼狂想》剧照

大声喊“是”,令买羊者相信鞭子是羊的,但如今却将买羊者当骗子唾弃,观众对买羊者之死负有道德责任。有良心的人,该像《国王的新衣》故事中的小孩,站出来戳穿集体的谎言,说出国王其实没有穿衣服的真相。但是,经过四场演出,却没有任何一个观众站出来为买羊者说话。在担任宛市代表的陈清河指挥下,观众有很大的“从众”压力,就算没有跟着周边的人一起喊“呸”吐口水,却也难以阻拦其他观众。就算意见不同于众人,却也只能保持缄默。我多么希望《卖鬼狂想》若再演出,会出现勇敢的观众,敢于站出来,说出不同的意见呀!

《卖鬼狂想》情节推展至此,创造出一种矛盾荒谬感。“真相”究竟是什么?鞭子是羊,不是羊?定伯和买羊者是骗子不是骗子?观众对此都集体发表了意见,但这个意见的背后就真的是观众的意志吗?观众真的就说了算吗?演员与观众形成了“共犯结构”,在剧场中集体地合演了一场“群众暴力”下的死亡场景,这样的“悲剧”,却是在三个丑角笑闹谐谑,观众奋力大笑下发生的。我盼望《卖鬼狂想》能成为一则隐喻,隐喻社会舆论形成的谎言与暴力。盼望观众在大笑之余,走出剧场后,能想想身为社会集体的一员该如何面对?如何自处。若有人因此多了一点揭示真相的勇气,那这一则创作也就不枉了。

(邢本宁,《卖鬼狂想》编剧)

责任编辑/齐丽梅